
债券简称：111100.SZ/2080385.IB

债券代码：20 川交 01/20 川交投债 0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涉及董事变动事项的

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二年八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20 年第一期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2019 年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及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及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蜀道集团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海通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董事变动的公告》，本次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蜀道集团有关职务任免的通知，任命钟德盛、李小波为本公司专职外部董事，任命陈浩文为本公司兼职外部董事，免去高晋康的本公司兼职外部董事职务。

新任职人员情况如下：

钟德盛，男，汉族，1965年2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四川省建材局生产处干部；四川省建材局生产处科员；四川省建材局生产处副主任科员；华蓥市乡镇企业局副局长；华蓥市副市长；四川省建材总会生产处副处长；四川省建材行会党组成员、综合处处长；四川省国资委宣传工作处副处长；四川省国资委宣传工作处（党委宣传部、党委统战部）副处长；四川省国资委宣传工作处（党委宣传部、党委统战部）处长；四川省国资委二级巡视员；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党委书记、董事。现任本公司专职外部董事。

李小波，男，汉族，1965年11月出生，经济学学士。历任华西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并购重组部总经理；四川富润企业重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四川省物流产业股份公司董事；成都富润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四川富润企业重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首席顾问；四川富润企业重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法律总顾问；四川省玻纤有限公司董事、薪酬委员会主任；四川富润志合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宜宾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四川富润企业重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专职外部董事。

陈浩文，男，汉族，1971年6月出生，法律硕士。历任四川华西集团省建六公司团委副书记、法律顾问室副主任；四川正大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四川衡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四川九益律师事务所主任；北京金诚同达(成都)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党支部书记；四川省有色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兼职外部董事；四川省港航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兼职外部董事。现任本公司兼职外部董事。

本次人员变动后，本公司董事为唐勇、张胜、周黎明、邹蔚、熊启高、钟德盛、李小波、王静、陈浩文、杜义飞。

海通证券作为“20 川交 01/20 川交投债 01”债券债权人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债权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约定出具本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相应《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权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涉及董事变动事项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